

娄底职院动物养殖服务小分队规章制度

1. 所有员工必须热爱动物。
 2. 以“关爱、诚信”为准则，并且为动物急所急，为小分队想所想。
 3. 按时上下班，遵守上下班制度。
 4. 工作时，注意自己的言谈举止，使用文明用语。
 5. 工作时间暂时定为 8：30-19：00，上班时间，保证衣着整洁，精神面貌良好。
 6. 8：30-9：00 由负责人对每日或前一日工作进行安排或总结。
 7. 上下班或交接班时，必须将自己的工作区清理干净。
 8. 按事先的排班时间表进行有序工作，不影响工作的情况下可自行调整。
 9. 每个人都有责任和义务清扫或消毒所有的工作环境、生活环境、用餐环境以及周围环境等。勤洗手、勤消毒，保证个人卫生和医院卫生。
 10. 卫生责任区及器材设备由专人管理。
 11. 必须爱护小分队的财物，按规定使用各种器械和其它用具，如未按规定使用并造成损坏的，应赔偿修理费或按售价赔偿。
 12. 对于所有物品，做到轻拿轻放，用毕归位。
 13. 认真执行安全生物安全制度。因个人原因造成重大损失由个人自己承担。
 14. 每周四中午工作总结会议。每月的 20 号为考核日。
 15. 工作时间内：不许怠慢顾客，不打闹，不许大声喧哗，不开过分玩笑。
 16. 所有员工必须注意个人安全，因未按规定操作造成安全事故由本人自己负责。
 17. 保守商业秘密，保守小分队技术秘密。
- 以上条文为小分队内部规定，如有违反者，依情节轻重处以 5 元以上—400 元以下（含 100 元）处罚，以示警告。

娄底职院动物诊疗服务小分队管理制度

1. 所有员工必须热爱动物。
2. 以“关爱、诚信”为准则，并且为动物急所急，为小分队想所想。
3. 按时上下班，遵守上下班制度。
4. 工作时，注意自己的言谈举止，使用文明用语。
5. 工作时间暂时定为 8：30-19：00，上班时间，保证衣着整洁，精神面貌良好。
6. 8：30-9：00 由负责人对每日或前一日工作进行安排或总结。
7. 上下班或交接班时，必须将自己的工作区清理干净。
8. 按事先的排班时间表进行有序工作，不影响工作的情况下可自行调整。
9. 每个人都有责任和义务清扫或消毒所有的工作环境、生活环境、用餐环境以及周围环境等。勤洗手、勤消毒，保证个人卫生和医院卫生。
10. 卫生责任区及器材设备由专人管理。
11. 必须爱护医院的财物，按规定使用医疗器械和其它用具，如未按规定使用并造成损坏的，应赔偿修理费或按售价赔偿。
12. 对于所有物品，做到轻拿轻放，用毕归位。
13. 认真执行安全医疗制度(签相应的治疗协议书)。因个人原因造成重大损失由个人自己承担。
14. 每周四中午工作总结会议。每月的 20 号为考核日。
15. 工作时间内：不许怠慢顾客，不打闹，不许大声喧哗，不开过分玩笑。
16. 所有员工必须注意个人安全，因未按规定操作造成安全事故由本人自己负责。
17. 保守商业秘密，保守小分队技术秘密。

以上条文为小分队内部规定，如有违反者，依情节轻重处以 5 元以上—400 元以下（含 100 元）处罚，以示警告。